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289,938,342.70	2,416,571,435.93	36.14%
营业利润	420,358,166.30	338,434,790.47	24.21%
利润总额	438,013,220.67	360,206,820.45	2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9,958,082.52	295,632,168.47	21.7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225	0.3479	21.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0%	18.50%	-5.00%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 资 产	9,654,899,193.91	7,048,523,667.45	3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889,018,731.67	2,478,361,009.15	16.57%
股 本	862,263,981.00	607,048,558.00	4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3505	4.0826	-17.93%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 报告期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海化工”）的电石项目一期、子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谷矿业”）的电石项目逐步投产，所产电石一部分作为乌海化工生产原料自用，其余部分对外销售。因此，本期乌海化工原材料电石全部实现自给，氯碱产品原料成本降低；同时电石外销收入增加。

(2) 报告期乌海化工电石渣水泥项目投产，新产品水泥熟料对外销售。子公司西部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环保”）利用电石废渣作为主要原料生产环保脱硫剂并对外销售，营业成本较低，相应增加了本期营业收入和利润。

2、主要财务数据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

(1) 2014 年度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增长 36.14%，主要原因是：

①乌海化工 30 万吨 PVC/烧碱项目运营正常，产量较上年有所提升；各子公司通过强化内部管理，有效执行各项营销方案，主营产品聚氯乙烯、烧碱、PVC 片板材等销量保持稳定增长。

②乌海化工电石项目一期和中谷矿业电石项目相继投产，除满足乌海化工生产需求外部分电石对外销售；乌海化工电石渣水泥项目顺利投产，水泥熟料对外销售；子公司西部环保本期利用电石废渣生产环保脱硫剂并对外销售；子公司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材科技”）软布生产线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对外租赁到期未续签，本期自行组织生产销售；金材科技推出塑料建筑模板、塑料装饰装潢材料、塑料景观材料等新产品。因此，本期上述新产品销售收入增加。

(2) 2014 年度营业利润较上年增长 24.21%，利润总额较上年增长 21.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增长 21.76%，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增长 21.44%，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收入有所增长，本期乌海化工使用自产电石及其子公司中谷矿业所产电石作为原材料生产氯碱产品，减少电石外购，产品单位成本降低，产品毛利率提高；本期部分电石对外销售，增加本期利润；此外，

乌海化工利用电石渣生产水泥熟料，西部环保利用电石废渣生产环保脱硫剂，该等产品营业成本较低，毛利率较高。

(3) 2014年末总资产较期初增加36.98%，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对电石、水泥、PVC/烧碱综合项目等投入加大。

(4) 2014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较期初增加16.57%，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盈利使得未分配利润增加；本报告期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使得股本增加。

(5) 2014年末股本较期初增加42.04%，主要原因是：2014年7月公司实施2013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10股转增4股），公司总股本由607,048,558股增加至849,867,981股；2014年10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公司总股本由849,867,981股增加至862,263,981股。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于2014年10月27日披露的《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4年度盈利在43,000万元至46,000万元之间。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低于前次披露的业绩预计范围下限，主要原因是：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主要产品第四季度销售价格低于预期，导致盈利低于预期。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